

关于中航京能光伏封闭式基础设施证券投资基金
公众投资者发售部分提前结束募集并进行比例配售的公告

中航京能光伏封闭式基础设施证券投资基金(基金简称:中航京能光伏 REIT,场内简称:京能光伏,扩位简称:中航京能光伏 REIT,基金代码:508096,以下简称“本基金”)的募集已获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监许可[2023]455 号文准予注册。本基金原定的公众投资者募集期限自 2023 年 3 月 14 日起至 2023 年 3 月 15 日(含)。

由于公众投资者认购踊跃,截至 2023 年 3 月 14 日,本基金公众投资者累计有效认购规模已超过本次公众投资者的初始募集规模上限。根据《中航京能光伏封闭式基础设施证券投资基金招募说明书》《中航京能光伏封闭式基础设施证券投资基金基金份额发售公告》的有关规定,中航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基金管理人”)决定提前结束公众投资者的募集,2023 年 3 月 14 日为公众投资者最后认购日,自 2023 年 3 月 15 日起本基金不再接受公众投资者的认购申请。基金管理人将按照本基金基金份额发售公告中的相关约定对公众投资者有效认购申请采用“全程比例配售”的原则予以确认,未确认部分的认购款项在募集期结束后退还给投资者,请投资者留意资金到账情况。最终向公众投资者发售的基金份额数量由回拨机制(如有)及比例配售确定。回拨(如有)及“配售比例”结果将另行公告。基金管理人将于《中航京能光伏封闭式基础设施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生效公告》中披露本次最终配售结果。

本基金战略投资者和网下投资者的募集期限保持不变,仍为 2023 年 3 月 14 日至 2023 年 3 月 15 日(含)。

如有疑问,投资者可登录基金管理人网站(www.avicfund.cn)或拨打基金管理人客户服务电话(400-666-2186)了解、咨询相关信息。

风险提示: 本基金管理人承诺以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财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也不保证最低收益。基金的过往业绩并不代表其将来表现。投资有风险,敬请投资者认真阅读基金的相关法律文件及关注基金特有风险,并选择适合自身风险承受能力的投资品种进行投资。

特此公告。

